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 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经事后审核发现，原公告之部分内容需要进行更正，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一、具体更正内容：

更正前：

一、交易概述

拟通过产权交易所及其他合法途径寻找符合银监监管规定的投资人，并在新三板市场完成最终的股权交割。

更正后：

一、交易概述

拟通过合法途径寻找符合银监监管规定的投资人，并在新三板市场完成最终的股权交割。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在其他内容上未发生变化，对于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6日